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珠海市分会

珠贸促法[2020]1号

珠海市贸促会关于协助代办“不可抗力 事实性证明”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联防联控工作，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帮助企业减少损失，根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章程》的规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可以出具不可抗力证明。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办证大厅人员流动数量、降低交叉感染的风险，保障企业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企业可通过线上认证平台 <http://www.rzccpit.com/> 办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亦可通过联系我会代办。

企业需提交的佐证材料：

1. 企业所在地政府、机构出具的证明/公告；
 2. 海陆空相关延运、延飞、取消等通知/证明；
-

3. 出口货物买卖合同、货物订舱协议、货运代理协议、报关单等；
4. 其他所能提供的材料。

附：“万众一心迎挑战、众志成城战疫情”——中国贸促会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与您同舟共济度时艰

珠海市贸促会企业 QQ 群: 606167324;

联系人: 彭琪皓、方平;

邮箱: 105742712@qq.com、466748206@qq.com;

电话: 0756-2538396/618, 13085812717, 15976979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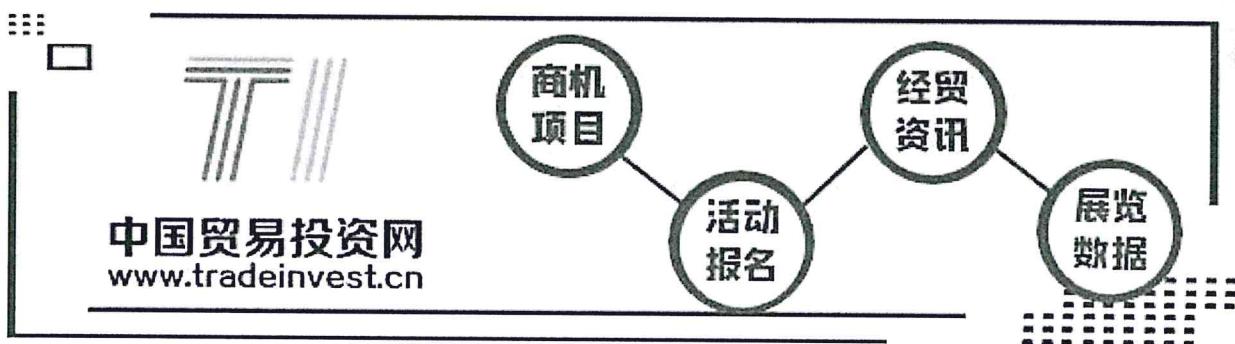
抄送: 市直有关部门、各区商务部门、市各行业协会

附件

“万众一心迎挑战、众志成城战疫情”

——中国贸促会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与您同舟共济度时艰

贸易投资网



各有关单位：

当前，我国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我国部分企业在货物及物流等方面遭受严重影响，可能导致国际贸易合同或承包合同无法履行。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联防联控工作，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帮助企业减少损失，根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章程》的规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可以出具不可抗力证明。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导致无法如期履行或不能履行国际贸易合同的，企业可向我会申请办理与不可抗力相关的事实性证明。

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办证大厅人员流动数量、降低交叉感染的风险，保障企业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开发了线上认证平台 <http://www.rzccpit.com/>，实现“不见面办公”帮助企业线

上办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企业亦可通过 QQ 群、电话等方式与当地贸促会联系办理证书。

企业需提交的佐证材料：

- 1.企业所在地政府、机构出具的证明/公告
- 2.海陆空相关延运、延飞、取消等通知/证明
- 3.出口货物买卖合同、货物订舱协议、货运代理协议、报关单等
- 4.其他所能提供的材料

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祝愿大家平安健康，坚信我们携手并肩一定能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

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咨询、联系电话 :010-82217027/7035/7010；各省（直辖市）、市贸促会联系方式请参见：

<https://www.rzccpit.com/company/organization.html>

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平台申请新冠疫情不可抗力事实性证明操作流程

1、说明

中国贸促会企业端在本文中简称“本网站”。

网址：<http://www.rzccpit.com>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或 360 极速浏览器。

2、注册

用户在使用商事和领事认证业务前需要先注册一个本网站账号，主要着重完善递送机构信息及个人身份信息。若注册时完善的信息有误，可以前往“个人中心”——“账号管理”——“账号信息”页面编辑修改。

3、准备工作

登录后，进入“个人中心”页面，在左侧菜单中找到“基础数据”——“常用企业”页面，进入此页面绑定企业信息。此功能主要是用于商事证明书、领事认证业务，民事类业务无需绑定。

企业名称	企业代码	绑定日期
新嘉坡中行国际有限公司	91320602682557750T	2018-03-22

常用企业

公司名称：
* 请输入企业名称
英文名称：21112121212121

行政区：请选择行政区 * 请选择 * 请选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2682557750T 登记证号：1234

机构代码： 区域名称：

注册资金： 企业法人：

主营业务：

经营期限：

主体类型： 法人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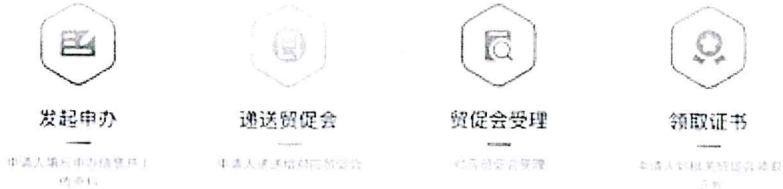
登记日期：1900-01-01 登记机关：

企业行业分类：请选择

绑定

4、事实性证明书申办

4.1 流程



4.2 新增

用户登录后，点击导航栏“商事证明书”，进入介绍页面，再点击右侧浮动申办按钮即可进入商事证明书新增页面，也可以将介绍页面滑动到最下方选择**新冠疫情事实性证明**后，点击“立即申办”进入证明书新增页面。



递送机构栏主要是显示用户当前的递送贸促会，该贸促会会受理用户提交的申请文件，并在此贸促会出证。该页面无法修改递送机构，如需修改，需前往“个人中心”——“账号管理”——“账号信息”中进行修改。

【基本信息】
申办企业：
文件所属方：
出证周期：
认证类型：
其他说明：
① 本公司自行申办
② 未经授权委托申办
③ 代理申办

【文件附件】
上传佐证材料 (PDF 格式)

基本信息栏主要是显示申办方，文件所属方等信息，其中申办企业和消费国为必填项。填写申办企业时需是用户所绑定的企业，如果之前没有绑定，则可以输入企业全称，点击“保存为常用企业”在本页面进行绑定。（如为本公司自行申办文件所属方不用填写）出证周期选择“立等”；点击“添加文件”选择**新冠疫情事实性证明**；认证类型选择**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事实证明书**，按要求上传佐证材料（PDF格式）。



请选择需要办理的文件类型



所有信息都录入完成后点击“生成订单”会打开一个确认页面，用户可以在该页面确认录入信息，也可以打印该页面的总览表和证明书的申办表，确认无误点击提交后会生成一条证明书订单。生成的订单信息可以在“个人中心”——“商事证明书”页面查看。

4.3 跟踪

用户已经提交的证明书申请可以在“个人中心”——“商事证明书”页面查看。页面主要显示基础的申请信息及文件状态的进度节点，需要查看更详细的信息可以点击“点击查看详细”进入详细页面。在详细页面，如果贸促会需要审核用户的证明书申请信息，则可以在此页面上查看到审核信息。其余所有新增页面录入的信息也可以在此页面查看到。在贸促会审核或受理之前，用户也可以对该条订单数据进行编辑和删除操作。